**关于预备党员 等 位同志拟转正的公示**

为保证发展党员工作质量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，经所在党支部研究，将拟于近期转正的预备党员情况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（5个工作日）。如对公示对象有情况反映的，可在公示期间向上海交通大学航空航天学院党反映。

我们将严格遵守党的纪律，履行保密义务。为便于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请在反映问题时，提供具体事实或线索，并请提供联系方式，以便我们将核实情况作反馈。

学院党委联系方式：

**电话：**021-34206320

**邮箱：**aerodjgz@126.com

**地址：**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800号上海交通大学

航空航天学院A211办公室

**联系人：**葛阳

 中共上海交通大学航空航天学院委员会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：×××等×位同志情况简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**性****别** | **出生年月** | **所属党支部** | **预备期****开始时间** | **进入党支部时间**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